

彰化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胡哲豪

電話：047531437

電子郵件：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竹塘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2047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總處原書函影本及相關QA各1份(電子檔2個)

(376470000A_1130204753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3020475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配合行政院振興花蓮縣觀光，放寬公務人員本(113)年國
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措施規定，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增修
功能定於本年5月28日修正上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5月27日總
處培字第1133024186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書函影本及相關事項Q&A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參議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
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
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